

普通高等教育“十二五”规划教材
全国高等院校应用人才培养规划教材·经济管理系列

CAIJING FAGUI YU KUAIJI
ZHIYE DAODE

财经法规与 会计职业道德

丁 蕾◎主编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普通高等教育“十二五”规划教材

全国高等院校应用人才培养规划教材·经济管理系列

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

主编 丁 蕾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内 容 简 介

本书本着“站在时代前沿、重视基础理论、强调素质培养、有利自主学习、紧密结合考证”的原则,充分考虑了开放教育、成人教育、高职教育学生的特点,按照“理论—技能—案例—实训”的步骤进行编写。本书包括五个单元,即会计法律制度、支付结算法律制度、税收法律制度、财政法律制度和会计职业道德。

本书紧扣2012年度会计从业资格无纸化考试大纲,通俗易懂,可作为高等教育、职业教育、开放教育、成人的教育会计、管理以及法律等专业在校学生的教材,也可作为会计从业者参加资格考试和自学的参考用书。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丁蕾主编.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2.10

(全国高等院校应用人才培养规划教材·经济管理系列)

ISBN 978-7-301-21307-0

I. ①财… II. ①丁… III. ①财政法—中国—高等学校—教材②经济法—中国—高等学校—教材③会计人员—职业道德—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D922.2②F23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227858号

书 名: 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

著作责任者: 丁 蕾 主编

责任编辑: 吴坤娟

标准书号: ISBN 978-7-301-21307-0/F·3354

出版发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205号 100871

网 址: <http://www.pup.cn>

电子信箱: zyjy@pup.cn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56923 出版部 62754962

印 刷 者: 北京富生印刷厂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787毫米×1092毫米 16开本 16.75印张 395千字

2012年10月第1版 2012年10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32.00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62752024 电子信箱: fd@pup.pku.edu.cn

前言

会计用专门的方法对企业、行政事业单位以及社会组织所发生的经济活动进行记录和报告,以反映经济活动发生的过程及结果,为政府、投资人以及各利益关系人提供经济决策所需的信息。因此,会计工作的质量对整个社会经济健康发展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为保证会计工作过程的规范、会计信息的可靠和国家、企业财产的安全,国家制定了相关财经法律制度,并提出了会计职业道德要求。因此,在培养 21 世纪的会计专业技术人才时,使学生了解和掌握一定的财经法规和会计职业道德知识,是培养学生专业素质和会计职业道德修养极其重要的组成部分。在充分考虑开放教育、成人教育、高职教育学生的特点,本着“站在时代前沿、重视基础理论、强调素质培养、有利自主学习、紧密结合考证”的原则,结合财政部制定的最新会计从业资格考试《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课程考试大纲的内容特组织编写了本教材。

本教材的建设具有较大的实践意义。首先,可作为高等教育、职业教育、开放教育、成人的教育会计、管理以及法律等专业在校学生的教材;其次,可作为会计人员参加会计从业资格考试以及继续教育的培训教材;最后,也可作为会计从业者自学的参考书等。附录中选用的主要财经法规,还可为需要了解财经法规知识的其他读者服务。

本教材分为五部分,比较详细地介绍了会计法律制度的构成以及相关内容、银行支付结算办法以及票据法的内容、税收法规体系及税收征管法的相关规定、财政法律制度的相关内容。最后,详细解读了爱岗敬业、诚实守信、廉洁自律、客观公正、坚持准则、提高技能、参与管理和强化服务的会计职业道德。综观本教材内容,具有如下三个特点:

1. 通俗易懂,可读性强,易于理解与掌握。本教材是由教学第一线任教多年的教师在对财经法规理论透彻理解的基础上,结合多年教学经验以及各位同人和广大学生不断反馈的意见和建议,并吸取其他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教材的精华编写而成,内容力求简练、通俗、易懂,重点突出了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规范的讲解,即使自学,也能理解和掌握其中的内容。

2. 注重学科的基础性和规范性。本教材在编写过程中,不仅注重对财经法规和会计职业道德基本理论、基本知识的全面介绍,而且强调教材中所涉及的内容与财政部最新颁布的财经法规相一致。法律法规概念力求准确、规范。

3. 结构新颖,突出实用性和操作性。本教材设计为五个单元,每个单元以模块形式进行知识点介绍,均按照“知识技能目标—引导案例—模块介绍—单元小结—核心概念—小组讨论—课后实训”的步骤进行编写。其中各单元模块排列科学合理,内容安排详略得当,为明确各单元架构及重点,每单元前有学习目标,每单元后有知识小结。另外,教材中设计“引导案例”环节,充分激发学生学习兴趣,以便加深学生对相关法规的理解与认识;“知识链接”环节,既简单明了,又保持知识的系统性和完整性;“思考”、“提示”环节穿插其中,使教学



由“知识灌输型”转变为“教、学、做”于一体的互动式教学,使学生成为学习的主体;“实训”环节,完全按照 2012 年度会计从业资格无纸化考试题型设计,提高学生对知识的综合运用能力和应试能力。

本教材由丁蕾担任主编,负责全书的内容规划、总体设计和书稿总纂。编写分工如下:第一、第三单元由丁蕾编写,第二单元由康琳婕编写,第四单元由段贵珠编写,第五单元第一、第二模块由于礼编写,第三、第四模块由张璇编写。张宗强对书稿进行了审定。

在本教材编写过程中,学习和参考了大量的相关著作、教材和文献资料,吸收和借鉴了同行的相关成果,在此一并致以真诚的感谢!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书中不当或错漏之处在所难免,恳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2012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单元 会计法律制度

模块一	会计法律制度概述	(1)
模块二	会计工作管理体制	(4)
模块三	会计核算	(9)
模块四	会计监督	(24)
模块五	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	(29)
模块六	法律责任	(45)

第二单元 支付结算法律制度

模块一	支付结算概述	(62)
模块二	现金管理	(67)
模块三	银行结算账户	(70)
模块四	票据结算	(83)
模块五	非票据结算方式	(99)

第三单元 税收法律制度

模块一	税收概述	(113)
模块二	主要税种	(121)
模块三	税收征收管理	(141)

第四单元 财政法律制度

模块一	预算法律制度	(168)
模块二	政府采购法律制度	(182)
模块三	国库集中收付制度	(192)

第五单元 会计职业道德

模块一	会计职业道德概述	(206)
模块二	会计职业道德规范的主要内容	(213)
模块三	会计职业道德教育与修养	(225)
模块四	会计职业道德建设	(231)



附 录

附录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243)
附录二 会计基础工作规范	(249)
参考文献	(261)

第一单元 会计法律制度

【知识目标】

- 掌握会计法律制度的概念、构成,理解我国现行的会计工作管理体制。
- 掌握会计核算的一般要求、基本内容;掌握填制和审核会计凭证、登记会计账簿、编制财务会计报告的方法和要求;掌握会计档案的种类、期限和会计档案销毁管理的有关规定。
- 掌握我国单位内部监督、政府监督和社会监督三位一体的会计监督体系。
- 掌握会计机构设置的影响因素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熟悉代理记账机构应具备的条件和代理记账的业务范围;理解会计从业资格、会计专业职务和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的有关规定。
- 掌握会计人员回避制度和会计工作交接的程序。
- 掌握违反会计法律制度的法律责任。

【技能目标】

- 会识别违反《会计法》的行为与责任后果,进行会计法律制度案例分析。

模块一 会计法律制度概述

引导案例



鸿华公司是一家国有大型企业。2010年12月,公司总经理针对公司效益下滑将面临亏损的情况,电话请示正在外地出差的董事长。董事长指示把财务会计报告做得漂亮一些,总经理把这项工作交给公司总会计师,要求按照董事长意见办。总会计师授意会计科科长按照董事长的要求把财务会计报告做“漂亮”,会计科长对当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进行了技术处理,虚拟了若干笔无交易的销售收入,从而使公司报表由亏损变为盈利,经诚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对外报出。

请在学完模块一的内容后,根据上述案例分析该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总会计师、会计科长的行为是否违反了会计法律制度的规定?

法是由国家制定或认可的具有普遍约束力,通过国家强制力保证实施,调整行为关系的规范。会计法是调整经济关系中各种会计关系的法律规范。会计工作是我国对各种经济活



动和财务收支进行分析、检查的经营管理活动。在会计工作中,必须遵守相关的会计法规,才能规范会计行为,确保会计信息的质量,提高经济效益,维护社会正常的经济秩序。

一、会计法律制度的概念

会计法律制度是指由国家权力机关和行政机关制定的,用来规范会计核算实务、会计基础工作、会计主体和相关会计人员职责,以便及时调整经济活动中各种会计关系的各项规范性文件的总称,通常简称为会计法规。

所谓会计关系,是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在办理会计事务过程中,以及国家在管理会计工作过程中发生的经济关系。具体是指在会计主体(企业、事业、机关单位)的资金运动过程中,由于所有者投入资本金、筹措债务资金、采购货物、支付工资和奖金、开支费用、销售货物、上缴税金、分配利润或股利、偿还负债、到银行存取款等经济活动所形成的会计主体与有关各方(包括所有者、银行、债权债务、政府、供货单位、客户、职工等)之间的经济关系。在一个单位,会计关系的主体为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客体为与会计工作相关的具体事务。为了保证会计工作的有序进行,国家通过制定一系列会计法律制度,来调整和规范各种会计关系,包括针对会计工作、会计核算、会计监督、会计人员、会计档案管理等所制定的规范性文件。

二、会计法律制度的构成

我国会计法律制度包括会计法律、会计行政法规、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三个层次。

(一) 会计法律

会计法律,是指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经过一定立法程序制定的有关会计工作的法律,它是调整我国经济生活中会计关系的法律总规范。我国目前有两部会计法律,即《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以下简称《会计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以下简称《注册会计师法》)。

《会计法》是1985年1月21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1993年12月29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第一次修订,现行的《会计法》是1999年10月31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修订通过的,自2000年7月1日起开始实施,共七章五十二条。

【提示】《会计法》是会计法律制度中层次最高的法律规范,是制定其他会计法规的依据,也是指导会计工作的最高准则。

《会计法》具有以下特点。

一是《会计法》只能由具有国家立法权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定,其他机关无权制定或修改。二是《会计法》所规定的是会计工作中重要的、带有根本性的事项。如《会计法》规定,“各单位必须设置会计账本,并保证其真实、完整”,“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以任何方式授意、指使、强令会计机构、会计人员伪造、变造会计凭证、会计账本和其他会计资料,提供虚假财务会计报告”等。三是《会计法》是制定会计行政法规、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依据。因此,我国《会计法》是会计机构、会计人员开展会计工作、进行会计核算、实施会计监督的基本依据,也是各级有关管理部门进行会计管理和监督的基本依据。

《注册会计师法》于1993年10月31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



议通过,自1994年1月1日起施行,是我国中介行业的第一部法律,也是规范注册会计师及其行业行为的最高准则。

【思考 1-1·单选题】《会计法》属于()。

- A. 会计法律
- B. 会计行政法规
- C. 会计部门规章
- D. 会计规范性文件

【答案】 A

【解析】 我国目前有两部会计法律,即《会计法》和《注册会计师法》。

(二) 会计行政法规

会计行政法规,是指由国务院制定发布,或者由国务院有关部门拟订经国务院批准发布的,调整经济生活中某些方面会计关系的会计法律制度,其制定依据是《会计法》。如1990年12月31日国务院发布的《总会计师条例》和2000年6月21日国务院发布的《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等都属于会计行政法规。

(1)《总会计师条例》是对《会计法》中有关规定的细化和补充,主要规定了单位总会计师的职责、权限、任免、奖惩等。

(2)《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主要规定了企业财务会计报告的构成、编制和对外提供的要求、法律责任等。该条例要求企业负责人对本企业的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规定有关部门或机构必须依据法律法规,索要企业财务会计报告。

【思考 1-2·多选题】 根据效力等级的不同,我国会计法律制度分为会计法律、会计行政法规、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三个层次。下列各项中,属于会计行政法规的有()。

- A. 国务院发布的《总会计师条例》
- B. 国务院发布的《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
- C. 省级人大常委会发布的地方会计管理条例
- D. 财政部发布的《财政部门实施会计监督办法》

【答案】 AB

【解析】 会计行政法规是国务院制定的有关会计核算、会计监督和会计人员管理方面的规范性文件,AB属于会计行政法规,C属于地方性会计法规,D属于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

(三) 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

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是指国务院财政部门根据《会计法》制定的关于会计核算、会计监督、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以及会计工作管理的制度,包括会计部门规章和会计规范性文件。

会计部门规章是由财政部制定,并由部门首长签署命令予以公布的制度办法,如以财政部令形式发布的《财政部门实施会计监督办法》、《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法》、《代理记账管理办法》、《会计师事务所审批和监督办法》等。

会计规范性文件是指主管全国会计工作的行政部门即国务院财政部门制定发布的制度办法,如《企业会计制度》、《小企业会计准则》、《金融企业会计制度》、《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财政部与国家档案局联合发布的《会计档案管理办法》等。



【提示】 2006年2月15日,财政部颁发了新的会计准则体系,新会计准则体系包括一项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属于会计部门规章,38项具体准则属于会计规范性文件。

【思考 1-3·多选题】 下列各项中,属于会计部门规章的是()。

- A. 单位制定的内部监督制度
- B. 《财政部实施会计监督办法》
- C. 《代理记账管理办法》
- D. 《金融企业会计制度》

【答案】 BC

【解析】 单位制定的内部监督制度属于本企业内部制定制度,不是国家权力机关和行政机关制定的,不属于会计法律制度,也就不属于会计部门规章,《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属于会计规范性文件。

【思考 1-4·判断题】 会计部门规章是由国务院财政部门制定的。()

【答案】 对

【解析】 会计部门规章属于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由财政部制定。

引例解析



从事会计工作应当掌握会计法律制度的构成、会计核算的法律规定、会计监督的法律规定、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的法律规定及违反《会计法》的法律责任。掌握会计法律制度是做好会计工作的前提,只有掌握会计法律制度,才能遵循并坚持会计法律制度,最终才能做好会计工作。在该案中,鸿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总会计师、会计科科长是财务会计报告的签章主体,董事长、总经理、总会计师授意、指使、强令会计机构、会计人员伪造、变造会计凭证、会计账簿,编制虚假财务会计报告的行为违反了会计法律制度的规定,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会计科科长伪造会计凭证,变造会计凭证、会计账簿,编制虚假财务会计报告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由此可以得出:该单位会计工作不能做好的重要原因是该单位的相关负责人及会计人员不懂得《会计法》,没有依法开展会计工作。

模块二 会计工作管理体制

引导案例



某单位为加强内部管理,进一步健全岗位责任制,重新制定了内部各岗位及人员职责。其中,对会计机构负责人增加了“负责组织管理本单位内部会计工作”这一职责权限。

请在学完模块二的内容后,根据上述案例分析该单位的做法是否正确?并说明理由。

任何一个国家都会运用一定的方式对会计活动进行干预、干涉或控制,也就是说,各国实际上都存在会计工作管理体制的问题。加强对会计行为的管制,借助会计管制来达到市



场的有效运行,是国家干预市场运行的一个重要手段。会计工作管理体制是划分会计管理工作职责权限关系的制度,包括会计行政管理、自律管理和单位会计管理等。

一、会计工作的行政管理

会计工作的主管部门,是指代表国家对会计工作行使职能的政府部门。《会计法》第七条规定:“国务院财政部门主管全国的会计工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会计工作。”我国对会计工作实行的是“统一指导、分级管理”原则下的政府主导型管理体制,财政部作为全国会计工作的主管部门,对全国的会计工作进行统一指导,地方财政部门在财政部的统一指导下,做好本行政区域内的会计管理工作。

【提示】《会计法》规定由财政部“主管”全国会计工作,而不是“管理”会计工作,说明会计工作的管理不仅是财政部门的事,税务、审计、人民银行、证券监管、保险监管等其他相关部门也应当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发挥作用,参与会计管理。

【思考 1-5·单选题】 根据《会计法》的规定,主管全国会计工作的政府部门是()。

- A. 财政部门
- B. 税务部门
- C. 审计部门
- D. 金融部门

【答案】 A

【解析】 审计、税务、金融等部门虽然在履行职责中也涉及管理会计工作,但由于受行业、业务范围限制,这些部门所涉及的会计单位没有财政部门广泛,不属于主管会计工作的部门。

财政部门履行的会计行政管理职能主要有:

(一) 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标准规范的制定和组织实施

会计准则制度是指政府管理部门对管理会计事务所做出的规章、准则、办法等规范性文件的总称,包括对会计工作、会计核算、会计监督、会计人员、会计档案管理等所制定的规范性文件。《会计法》第八条规定,“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由国务院财政部门根据本法制定并公布。国务院有关部门可以依照本法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制定对会计核算和会计监督有特殊要求的行业实施国家统一会计制度的具体办法或者补充规定,报国务院财政部门审核批准。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可以依照本法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制定军队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具体办法,报国务院财政部门备案”。

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标准规范主要包括:企事业单位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企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和会计信息化标准等。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标准规范的制定和组织实施是财政部门管理会计工作的一项最基本的职能。

(二) 会计市场管理

在市场经济条件下,政府必须加强对会计市场的管理,包括会计市场的准入管理、过程的监督和会计市场退出管理三个方面。根据《会计法》的规定,财政部门是会计行业和注册会计师行业的主管部门,履行相应的会计市场管理职责。

(1) 会计市场的准入管理,是指财政部门对会计从业资格的取得、代理记账机构的设



立、注册会计师资格的取得及注册会计师事务所的设立等所进行的条件设定。这是对会计人员从事会计工作的准入要求,由我国县级以上财政部门进行管理。

从事会计工作的人员必须通过考试取得会计从业资格。会计从业资格是进入会计职业的门槛,是一种执业资质,从事会计工作的人员必须具备会计从业资格证书。

我国规定从事社会审计业务的人员必须具有注册会计师资格。我国实行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制度,考试成绩合格并从事审计业务工作两年以上的人员,才可以申请成为注册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须加入会计师事务所。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审批和监督暂行办法》,注册会计师可以申请设立合伙会计师事务所或者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事务所的合伙人或股东应当具有取得注册会计师证书后最近连续五年在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业务的经历。设立会计师事务所,由省级财政部门审批,批准后,报财政部备案。

根据《代理记账管理办法》,申请设立除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代理记账机构,应当经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批准,并领取由财政部统一印制的代理记账许可证书。

(2) 会计市场的运行管理,即过程的监督,是指财政部门对获准进入会计市场的机构和人员,是否遵守各项法律法规,依据相关准则、制度和规范执行业务的过程及结果所进行的监督和检查。会计市场的运行管理是会计市场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3) 会计市场的退出管理,是指财政部门对在执业过程中有违反《会计法》、《注册会计师法》行为的机构和个人进行处罚,情况严重的,可吊销其执业资格,强制其退出会计市场。

除上面三个方面外,对会计出版市场、培训市场、境外“洋资格”的管理等也属于会计市场管理的职能,财政部门对违反会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扰乱会计秩序的行为,都有权加以管理,严格规范。

(三) 会计专业人才评价

会计专业人才是我国经济建设中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也是我国人才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目前,我国已经基本形成阶梯式的会计专业人才评价机制,包括初级、中级、高级会计人才评价机制和会计行业领军人才的培养评价等。

【提示】 会计从业资格考试是会计人才评价的一种形式,主要用于对初级、中级、高级会计人才的评价。

对先进会计工作者的表彰奖励也属于会计人才评价的范畴。《会计法》第六条规定:“对认真执行《会计法》,忠于职守,坚持原则,做出显著成绩的会计人员,给予精神的或物质的奖励。”为此,财政部制定了《全国先进会计工作者评选表彰办法》,明确了评选范围、条件和程序等,先进会计工作者表彰工作做到了经常化、制度化。

(四) 会计监督检查

会计监督是会计的基本职能之一,是我国经济监督体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经济越发展,越需要加强会计监督检查。财政部门实施的会计监督检查主要是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检查以及对会计行业自律组织的监督、指导等。

根据《会计法》有关规定,财政部组织实施对全国的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并依法对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县级以上财政部门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内的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并依法对本行政区域单位或人员的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根据《注册会计师法》有关规定,财政部组织实施全国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质量检查,并



依法对违反《注册会计师法》的行为实施行政处罚。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内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检查,并依法对本行政区域内会计事务所或注册会计师违反《注册会计师法》的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二、会计工作的自律管理

行业自律是相对于行政管理的一种管理模式。行政管理是国家行政机关依法对国家和社会公共事务进行管理。行业自律是指行业协会根据会员一致的意愿,自行制定规则,并据此对各成员进行管理,以促进成员之间的公平竞争和行业的有序发展。会计行业自律管理制度是对行政管理制度的一种有益的补充,有助于督促会计人员依法开展会计工作,树立良好的行业风气,促进行业的发展。我国目前的会计行业自律组织主要有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和中国会计学会。

1.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是中国注册会计师的行业组织,成立于1988年11月,接受财政部、民政部的监督、指导。省、自治区、直辖市注册会计师协会是注册会计师行业的地方组织。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最高权力机构为全国会员代表大会,全国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理事会。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的职责有:(1)审批和管理本会会员,指导地方性注册会计师协会办理注册会计师注册;(2)拟定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规则,监督、检查实施情况;(3)组织对注册会计师的任职资格、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情况进行年度检查;(4)制定行业自律管理规范,对违反行业自律管理规范的行为予以惩戒;(5)组织实施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6)组织和推动会员培训工作;(7)组织业务交流,开展理论研究,提供技术支持;(8)开展注册会计师行业宣传;(9)协调行业内、外部关系,支持会员依法执业,维护会员合法权益;(10)代表中国会计师行业开展国际交往活动;(11)指导地方注册会计师协会工作;(12)办理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国家机关委托或授权的其他有关工作。

2. 中国会计学会

中国会计学会是由全国会计领域各类专业组织及个人自愿结成的学术性、专业性、非营利性社会组织。中国会计学会个人会员中许多人在各自领域担任重要职务,中国会计学会还有单位会员,涵盖国有大中型企业、大专院校、省级会计管理机构。中国会计学会接受财政部和民政部的业务指导、监督和管理。

三、单位内部的会计工作管理

单位对会计工作的管理主要包括会计工作的组织领导、会计人员的选拔任用等。

1. 单位负责人要组织、管理好本单位的会计工作

《会计法》第四条规定:“单位负责人对本单位的会计工作和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第二十八条规定:“单位负责人应当保证会计机构、会计人员依法履行职责,不得授意、指使、强令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违法办理会计事项。”这些规定明确了单位负责人在单位会计工作管理中的权利和责任。



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单位负责人主要包括两类人员：一是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也称法人代表），即依法代表法人单位行使职权的负责人，如国有企业的厂长、经理，公司制企业的董事长，国家机关的最高行政官员，社会团体的行政事务负责人等；二是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负责人，即依法代表非法人单位行使职权的负责人，如代表合伙企业执行合伙企业事务的合伙人、个人独资企业的投资人等。

【提示】 单位负责人是单位会计行为的责任主体，但并不排除会计人员和其他人员的责任。

【知识链接】 单位内部会计制度

单位内部的会计工作离不开健全合理、科学完整的内部会计制度。单位内部会计制度是指单位根据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结合本单位经营特点和管理要求制定的用于规范单位内部会计行为的具体制度和管理办法。由于各个单位规模大小不一，经营性质和业务繁简有别，其单位内部会计制度不一定完全相同。一般来说，单位内部会计制度主要包括会计机构的设置和会计人员的配备制度、会计人员岗位责任制度、内部牵制制度、稽核制度、原始记录制度、计量验收制度、财产清查制度、定额管理制度、成本核算制度等。

2. 会计人员的选拔任用由所在单位具体负责

财政部只对从事会计工作人员的相关资格条件进行统一规定，如从事具体会计工作应当取得会计从业资格，担任会计机构负责人应当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从事会计工作 3 年以上的经历，担任会计职务应当通过相应级别的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或考评，担任总会计师应当在取得会计师任职资格后主管一个单位或者单位内一个重要方面的财务会计工作不少于 3 年。会计人员取得相关资格或符合有关条件下，能否具体从事相关工作，由所在单位自行决定。单位要加强对本单位会计人员的管理，依法合理设置会计岗位，督促会计人员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进行会计核算和监督。

【思考 1-6·多选题】 下列各项中，不属于单位负责人的有（ ）。

- A. 某公司董事长
- B. 某个人独资企业的投资人
- C. 某公司总经理
- D. 某公司分管财务的副经理

【答案】 CD

【解析】 公司制企业的单位负责人是董事长，不是总经理和财务副经理。

引例解析



该单位的做法不正确。根据我国《会计法》的规定，单位负责人对本单位的会计工作和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单位负责人应当按照国家规定组织管理好本单位的会计工作，保证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所以会计机构负责人不具备“负责组织管理本单位内部会计工作”的权限。



模块三 会计核算

引导案例



某外商投资工业企业在2010年发生下列事项:

- (1) 新投产的一部设备在生产产品的同时又产出可利用的废料,经理授意销售科长将废料售给一个体户,每次收入的现金由经理另立银行账户统一保管,作为奖金定期取出发给管理人员。财务科长认为这是为管理人员办好事,所以也未要求将这项收入纳入会计核算;
- (2) 作为子公司,采用了由母公司统一配置的以英语为文字界面的会计审核软件,于是,该企业以母公司的规定为由,以英语作为会计记录的唯一文字,向我国政府部门报送的会计报表也采用英语。

请在学完模块三的内容后,分析该案例上述事项中,有哪些是违反会计法规的?并分别就不同的事项,具体说明违反了会计法规的哪些规定?

会计核算会计工作的基本职能之一,是会计工作的重要环节。会计核算也称会计反映,是以货币为主要计量单位,运用专门的会计方法,对生产经营活动或者预算执行过程及其结果进行连续、系统、全面的记录、计算、分析,定期编制并提供财务会计报告和其他一系列内部管理所需的会计资料,为做出经营决策和宏观经济管理提供依据的一项会计活动。会计核算的目的主要是提供真实、完整的会计资料,满足企业内部和企业外部两方面对企业会计信息的需要。合理地组织会计核算形式是做好会计工作的一个重要条件,对于保证会计工作质量,提高会计工作效率,正确、及时地编制会计报表,满足相关会计信息使用者的需求具有重要意义。

一、会计核算的基本规范

我国会计法规体系中,对会计核算进行规范在法律层次有《会计法》,法规层次有《企业财务报告条例》,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主要有《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企业会计准则》等。会计核算的法律规定是各单位进行会计核算应当遵循的基本规范。关于会计核算的法律规定,其基本内容可以概括为:一个中心;两个基本要求;三个统一规定。

(一) 一个中心——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会计资料是在会计核算过程中形成的、记录和反映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事项的资料,包括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和其他会计资料。会计资料是记录会计核算过程和结果的载体,是反映单位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评价经营业绩、进行投资决策的重要依据。会计资料同时也是一种重要的社会信息资源。《会计法》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都规定,会计资料的内容和要求必须符合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保证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不得伪造、变造会计凭证和会计账簿及其他会计资料,不得提供虚假的财务会计报告。

会计资料的真实性,主要是指会计资料所反映的内容和结果,应当同单位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的内容及其结果相一致。会计资料的完整性,主要是指构成会计资料的各项要素都



必须齐全,以使会计资料如实、全面地记录和反映经济业务发生的情况,便于会计资料使用者全面、准确地了解经济活动情况。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是会计资料最基本的质量要求,是会计工作的生命,因此,各单位必须保证所提供的会计资料的真实和完整。

生成和提供虚假会计资料是一种严重违法行为。伪造、变造会计资料 and 提供虚假财务会计报告的主体为“任何单位和个人”,既包括单位及其工作人员为单位内部的非法目的而实施的伪造、变造会计资料 and 提供虚假财务会计报告的行为,也包括为他人伪造、变造会计资料 and 提供虚假财务会计报告提供方便的行为。

【思考 1-7·判断题】 经济合同属于会计资料。()

【答案】 错

【解析】 经济合同不是在会计核算过程中形成的资料,不属于会计资料。

(二) 两个基本要求

两个基本要求一是依法设账,二是会计核算必须以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事项为依据。

1. 依法设账的基本要求

建账,是如实记录和反映经济活动情况的重要前提。依法建账,是建账的最基本要求。这里的“法”,既包括《会计法》、会计行政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也包括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如《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以下简称《税收征收管理法》)、《公司法》等。《税收征收管理法》规定,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应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的规定开设账簿,根据合法、有效的凭证记账,进行核算;《公司法》规定,公司除法定账簿外,不得另立会计账簿。此外,《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也对各单位设置会计账簿、进行会计核算做了相应规定。

上述这些规定,是各单位建账应当遵循的法律依据,其目的是保证会计核算和会计资料的真实与完整。概括起来,主要包括以下几点:

(1) 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都应当按照要求设置会计账簿,进行会计核算;

(2) 设置会计账簿的种类和具体要求,应当符合《会计法》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

(3) 各单位产生的各项经济业务应当统一进行核算,不得违反规定私设会计账簿进行登记、核算。

2. 对会计核算依据的基本要求

会计核算应当以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为依据,体现了会计核算的真实性和客观性的要求。其具体要求是,根据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取得可靠的凭证,并据此登记会计账簿,编制财务会计报告,形成符合质量标准的会计资料。《会计法》规定:“各单位必须根据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事项进行会计核算,填制会计凭证,登记会计账簿,编制财务会计报告。”如果以不真实或虚假的经济业务事项或者资料为依据进行会计核算,会导致会计资料失实、失真,从而影响会计资料的有效使用,扰乱社会经济秩序,这是一种严重的违法行为。

(三) 三个统一规定

1. 正确采用会计处理方法

会计处理方法,是指在会计核算中采用的具体方法,通常包括:收入确认法、企业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存货计价方法、资产减值准备核算方法、固定资产折旧方法、编制合并会